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世界无线电通信大会（WRC-15） 2015年11月2-27日，日内瓦** |  |
| **国 际 电 信 联 盟** |  |
|  |  |
| **全体会议** | **文件 9 (Add.1)(Add.6)-C** |
|  | **2015年6月24日** |
|  | **原文：英文** |
|  | |
| 欧洲共同提案 | |
| 有关大会工作的提案 | |
|  | |
| 议项1.1 | |

1.1 根据第**233**号决议**（WRC-12）**，审议为作为主要业务的移动业务做出附加频谱划分，并确定国际移动通信（IMT）的附加频段及相关规则条款，以促进地面移动宽带应用的发展；

有关不改变第5条中4 400-4 500 MHz、4 800-5 000 MHz、  
5 925-6 425 MHz频段业务划分的欧洲提案

第5条

频率划分

第IV节 – 频率划分表  
（见第2.1款）

NOC EUR/9A1A6/1

2 700-4 800 MHz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划分给以下业务 | | |
| 1区 | 2区 | 3区 |
| 4 400-4 500 固定  移动 5.440A | | |

**理由：** 4 400-4 500 MHz频段大量用于IMT应用以外的固定和移动（包括航空）应用。此外，未向ITU-R提交有关保护邻频段（4 200-4 400 MHz）无线电高度计的研究。而且，ITU-R的兼容研究表明，航空移动应用与IMT系统不可能共用。

NOC EUR/9A1A6/2

4 800-5 570 MHz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划分给以下业务 | | |
| 1区 | 2区 | 3区 |
| 4 800-4 990 固定  移动 5.440A 5.442  射电天文  5.149 5.339 5.443 | | |

**理由：** 该频段广泛用于固定和移动业务应用（包括航空移动和军事应用），在许多欧洲国家，即使从长期角度而言，也不可用。此外，兼容研究表明，航空移动应用与IMT系统以及射电天文与IMT系统不可能共用。

NOC EUR/9A1A6/3

5 570-7 250 MHz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划分给以下业务 | | |
| 1区 | 2区 | 3区 |
| 5 925-6 700 固定  卫星固定（地对空） 5.457A 5.457B  移动 5.457C  5.149 5.440 5.458 | | |

**理由：** 5 925-6 425 MHz频段大量用于卫星固定业务和固定业务。在很多国家，鉴于移动接入网业务量增加的问题也需在回程网络中解决，固定业务对该频段的使用不会减少。

不可能进行全球统一，也无人对在共用研究得出的e.i.r.p.限值基础上进行室内IMT使用感兴趣。

从共用和兼容性研究的角度而言，由于在不同国家甚至不同大洲部署的多个IMT台站同时发射产生的有害干扰，在各种业务中，卫星固定业务空间电台受到的影响最为严重。根据已有的研究，只有对IMT台站的最大EIRP进行限制且部署仅限于室内时，才有可能在该频段实施IMT。共用研究的结果及应遵循的e.i.r.p.限值限定了在该频段进行IMT室内部署的可能性。

此外，在许多国家，鉴于移动接入网业务量增加的问题也需在回程网络中解决，固定业务对该频段的使用不会减少。该频段用于将本地集中节点（将多个移动基站的业务流量集中起来）连接到移动运营商的核心网。该频段可实现20-80公里的路径长度，吞吐量可超过1 Gbps。此频段的使用几乎没有替代方案，因为其他具有可比较特性的固定业务频段也很拥挤且在很多情况下，光纤并不是一种可行的解决方案。此外，当前该频段固定业务链路受到的干扰尤其严重，因为一个固定业务链路通常聚集20-40个基站的业务量，这意味着一个干扰源会影响到大量的用户。

在很多国家，鉴于移动接入网业务量增加的问题也需在回程网络中解决，固定业务对该频段的使用不会减少。一个主管部门预计，随着IMT-Advanced网络的建设，不可能在较低的频率范围（如5 925-6 425 MHz）保留骨干P-P链路且它们最终会被光纤取代。而且，随着P-P链路的增多，容量更大的较高频段将用于短跳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